

证券代码：300498
债券代码：123107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公告编号：2024-78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 对象自愿锁定部分股份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第四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780 名激励对象出具的《关于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的支持，上述承诺主体自愿承诺对其本人在第四期激励计划项下所获归属的部分股份进行锁定，详情如下：

一、承诺的总体情况

本次承诺自愿锁定股份的人员为 780 名公司中基层管理人员，该等人员承诺：“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人获归属的公司股份的 40%（以下简称“锁定股份”）自归属股票上市流通之日起 8 年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其余获归属的公司股份之转让不受本承诺之限制。该等锁定股份若由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送股、股份拆细、配股等原因增加的股份，亦遵守锁定期的约定。”

（一）本次锁定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6 日，具体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上述 780 名承诺主体在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后获归属的股份数量为 17,880,744 股，拟锁定的股份数量为 7,152,27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归属登记和自愿限售登记工作。

（二）承诺的其他内容

1、锁定期满后，公司将统一为上述承诺主体在公司确定的窗口期内办理解锁事宜；如锁定期内上述承诺主体发生辞职、辞退、退休、降职、死亡或丧失劳动能力等情形的，上述承诺主体本人或

其继承人可在公司确定的每年一次的窗口期内向公司申请办理该等锁定股份的解锁事宜。

2、锁定期内，如上述承诺主体违反承诺将锁定股份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的，自愿将所得收益上交公司。

3、上述承诺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相关规定。

二、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承诺主体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后续公司第四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后，上述承诺主体因获归属股份需增加锁定股份的，公司董事会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上述承诺主体出具的《关于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